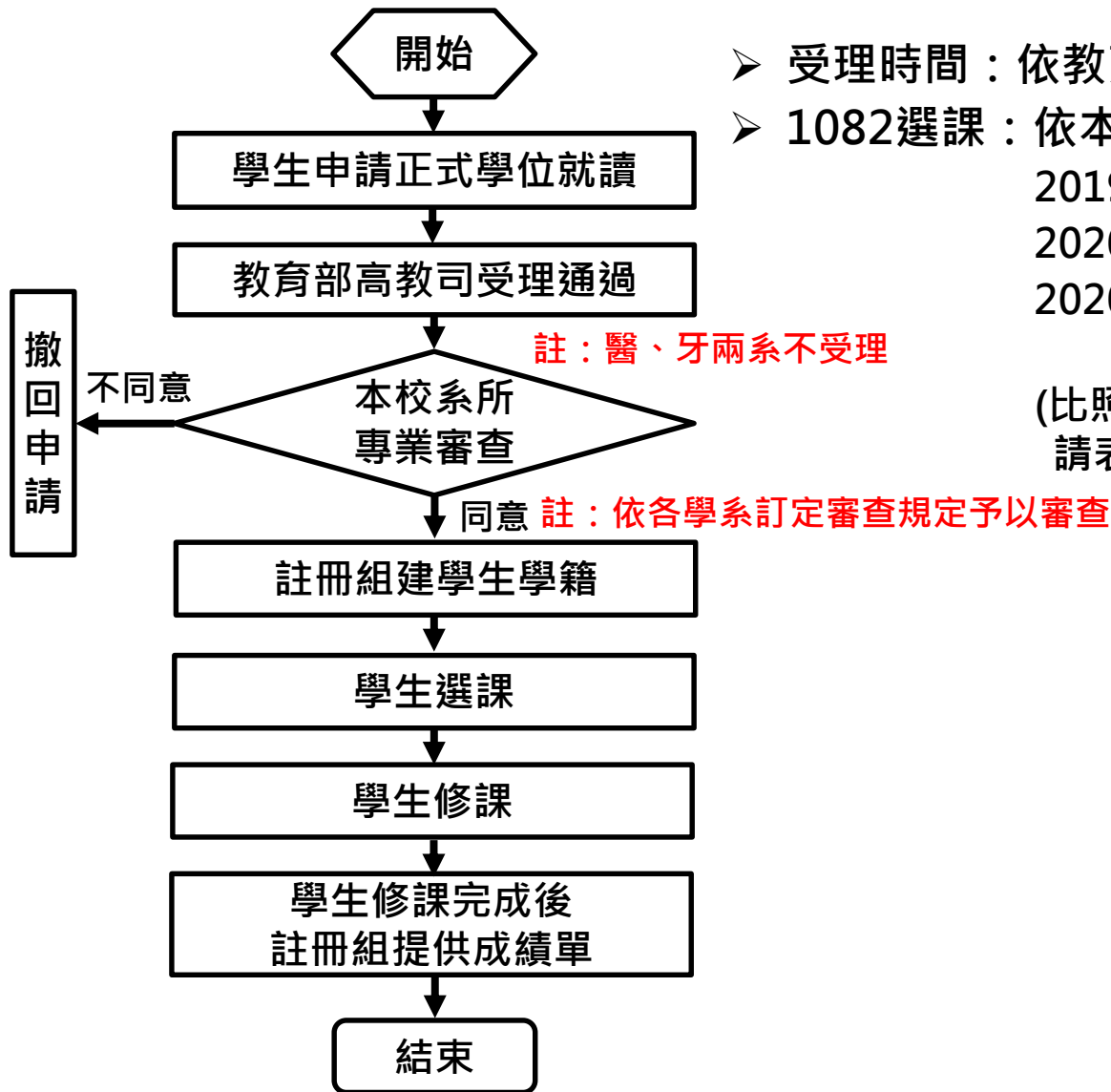


專案轉學回臺(申請正式學位就讀)



➤ 受理時間：依教育部送案即收即審

➤ 1082選課：依本校選課時程進行選課

2019/12/24-2020/1/3預選課(線上)

2020/2/17-2/26加退選(線上+紙本)

2020/3/5-3/11網路選課確認暨人工

受理選課錯誤更正

(比照校內一般生使用校內修習課程申請表、選課更正申請表)

協助在港臺生返臺學習銜接回臺專案申請表

姓名	(中)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/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自行貼妥3個月內 2吋正面半身照片
	(英)	身分證號 (護照號碼)		
學系基本資料	返臺時間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於民國 年 月 日返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預定於民國 年 月 日返臺		
	申請人	電話	地址	
聯絡方式	聯絡人	手機	E-mail	
	緊急聯絡人	姓名	電話 (日)	(夜)
就學現況	聯絡人	手機		
	學校	系所	年級	起迄日期
申請入學/轉學	在學狀況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轉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轉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轉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轉升 年級		
	申請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轉學轉入(同一教育階段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升學(升讀下一教育階段)		
志願校系	1. 日間學制四年制學士班 (含大學/學院、科技大學/技術學院)			
	2. 夜間學制四年制學士班 (含大學/學院進修學士班、科技大學/技術學院進修部)			
補充說明	3. 碩士班(含碩士在職專班)			
	4. 博士班			
檢附資料	【至少可填列3個志願，請依序填寫】 空校系名稱請填寫全稱，務必須正確填寫。			
	1. (範例)國立臺灣大學外國語文學系			
檢附資料	2.			
	3.			
檢附資料	備志願填列以系、所、學位學程為主，同一學校2個系、所、學位學程視同2個志願，且學士班限語言培育、醫藥、中醫及牙醫以外之其他學系。			
	※志願校系務請依序排列，一經送出申請後即不得更改，教育部將於考生完成申請後轉送各校進行審查，並須全部審查作業完成，彙整各校審查結果，依志願順序核定發給。			
檢附資料	※所有應繳繳文件均為一式三份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申請表(含志願表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學歷證明文件或歷年成績單(中、英文以外語文者，應檢附中文或英文譯本) ※前項學歷證明文件或歷年成績單，如未及於申請時提供，得填具切結書後先行申請，並於學校入學審定前提供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 自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. 讀書計畫(研究計畫)。<申請學士班者可免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5. 其他有利審查之佐證資料(請說明)： (1) (2)(不足請自行增列) ※除第1-5項文件外，學生亦應配合學校審查，另行提供所需資料。			
申請人簽章：			年 月 日	

【附件二】

協助在港臺生返臺學習銜接措施專案申請表

學生基本資料	姓名	(中)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/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	自行貼妥3個月內 2吋正面半身照片
		(英)	身分證字號 (護照號碼)			
	返臺時間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於 民國 年 月 日返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預定於民國 年 月 日返臺				
	國內聯絡方式	申請人	電話	地址		
手機			E-mail			
緊急聯絡人	姓名	電話		(日)	(夜)	
		與申請人關係	手機			
就學現況	學校	系所	年級	起訖日期	在學狀況	
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取得入學許可,但尚未入學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仍在學中, __年級 升__年級。
申請入學 ／ 轉學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轉學轉入(同一教育階段)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升學(升讀下一教育階段)			
	學制班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日間學制四年制學士班(含大學/學院、科技大學/技術學院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夜間學制四年制學士班(含大學/學院進修學士班、科技大學/技術學院進修部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碩士班(含碩士在職專班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.博士班 【至多可填列3個志願,請依序填寫】 ※校系名稱請填寫全稱,務必正確填寫。				
	志願校系	1.(範例)國立臺灣大學外國語文學系 2. 3.				
補充說明	※志願填列以系、所、學位學程為主,同一學校2個系、所、學位學程視同2個志願,且學士班限師資培育、醫學、中醫及牙醫以外之其他學系。 ※志願校系務請依序排列,一經送出申請後即不得更改,教育部將於考生完成申請後轉送各校進行審查,並俟全部審查作業完成,彙整各校審查結果,依志願序核定分發。					
檢附資料 (請依序排列)	※所有應繳驗文件均為一式三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申請表(含志願序)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學歷證明文件或歷年成績單(中、英文以外語文者,應檢附中文或英文譯本)。 ※前揭學歷證明文件或歷年成績單,如未及於申請時提供,得填具切結書後先行申請,並於學校入學審查前提供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自傳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.讀書計畫(研究計畫)。<申請學士班者可免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5.其他有利審查之佐證資料(請說明): (1) (2)(不足請自行增列)				申請人簽章: 年 月 日	
※除第1~5項文件外,學生亦應配合學校審查,另行提供所需資料。						

切結書

本人_____為香港_____大學_____學系
_____（學制班別：專科、學士班、碩士班、博士班）_____年級在學學生，
茲因申請教育部在港臺生返臺學習銜接措施，因故未及提供學歷證件或歷年成
績單，請准予先行提出申請，本人將於大學註冊入學時繳交學歷證件或歷年成
績單，如逾期未完成辦理，逕依相關規定處理，本人絕無異議。

此致

教育部

立書人：_____

身分證號：_____

家長或監護人：_____

電 話：_____

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請黏貼於信封封面

教育部協助在港臺生返臺學習銜接措施 申請資料袋

申請人：

電話：

通訊地址：

掛 號

貼足掛
號郵資

收件人→100 臺北市中山南路 5 號

教育部 高等教育司 啟